

文字宣道與文字獄

王和聽見這話的臣僕都不懼怕(耶三六：24)

剛勇是好的品性，但必須加上知識和道德；要知向誰剛強不懼，為了甚麼剛強不懼。歷史不能證明，猶大王約雅敬是一位剛勇有為的王；但他對神的態度，卻是剛愎自用，硬心不順從神，為自己和國家積蓄忿怒，使災禍傾在他們身上。神在那時，興起一位剛勇的先知，敢於傳神的信息，指責王和國人的敗壞悖逆，以至為了神受迫害，遭遇許多苦難；他怕神，不怕人，忠心討神喜悅。耶利米是舊約先知中，文字宣道的模楷。

文字宣道的特點(耶三六：1-10)

文字宣道不受環境的限制。先知被限制，失去了行動和傳道的自由，但“神的道不被捆綁”(提後二：9)；他召了文士巴錄來，將耶和華所說的話寫在書上，趁禁食的日子，去殿裡宣讀給眾人聽。這是文字宣道的另一好處：不至傳聞失真。同樣的，在身體生病，或不自由，不能到的地方，文字可以到；甚至人不在了，文字仍然可以傳送，不受時間限制。有時遇到反對的人，毀壞了宣道作品，固然可惜；但總比毀壞作者好。

文字宣道的分工(耶三六：11-21)

文字宣道要有神的引導，分工合作，可稱“3-D 動員”：

1. 著述(Drafting)：神把祂的心意啟示先知耶利米，先知忠心述說出來，或寫下來，成為聖言，“是人被聖靈感動，說出神的話來”(彼後一：21)，為了要使人明白祂的旨意。

2. 複製(Duplicating)：巴錄把先知的話，寫在書卷上。古時的人，要一筆一劃恭敬抄寫神的話，輾轉傳抄，流傳廣遠。到印刷機發明了，可以有效的複製書籍，成本也大大減低。近代傳播科技進步，可以更有效的複製，方便而且廉宜。
3. 發行(Distributing)：原始的發行工作，是像巴錄宣讀；傳送，介紹，推銷，也都是發行的方式，是文字宣道的重要部分。再好的作品出不了門，像種子在倉裡，發生不了效果。

文字宣道的效果(耶三六：22-32)

神的話是有功效的。虛心痛悔因神的話而戰兢，就蒙神的恩惠；不敬畏神的人，割破焚燒書卷，卻不能毀壞神的話，因聖靈感動人再寫出來。神隱藏保守祂的僕人，也留意保守祂的話，必能成就，反對的人，必被定罪，受咒詛。

我們要作文字宣道，靠主大能，作到最完美的地步。